明慧週報
良言破迷雾　真相指光明
突破封锁访问：www.minghui.org　盘锦版　2017 年 2 月 21 日　第 132 期

国际社会再度关注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罪恶

【明慧网】（明慧记者兰铃罗马报道）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至八日，梵蒂冈教宗科学院（PAS）举办的“器官贩卖及移植旅游峰会”，中共前卫生部副部长黄洁夫和中国人体器官分配与共用系统负责人王海波的参会及发言，引起医学界、政界及媒体再次聚焦中共活摘罪行。

意大利参议院健康委员会副主席毛里齐奥・罗姆尼（Maurizio Romani）二月七日在医生反对强摘器官组织举办的新闻发布会上表示：“梵蒂冈邀请这样的人来参会是一个失误，是不好的事，但我们可以把这件不好的事变成好事，这是一次机会，我们可以通过这件事情让人们了解中共的活摘罪行。”他说：“黄洁夫试图掩盖在中国过去发生的、现在仍然进行的罪恶。但是事实真相已经被揭露，这个多年存在的罪恶已经被曝光，试图掩盖活摘的罪行，就像试图说纳粹主义不存在一样。”

德国国会议员、人权委员会成员帕策尔特（Martin Patzelt）发表声明说：“欧洲议会已经对这种强摘器官进行了谴责。我们应该效仿意大利，针对器官交易实行更加严格的立法。”

意大利《新罗盘报》在二月八日刊出“北京利用梵蒂冈掩盖自己的器官走私”的报道，报道中指出：“在中国被摘取器官的重要受害者是因信仰而获罪的法轮功修炼者，他们因此遭受了可怕的大屠杀。贩卖人体器官是中共犯下的另一项恐怖罪行。”

对于黄洁夫在会上声称中共已停止使用死刑犯的器官并打击非法器官移植，英国医学杂志（British Medical Journal MBJ）引用了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医学伦理专家、中国器官盗窃咨询委员会主任温迪•罗杰斯（Wendy Rogers）的话：“没有证据表明这种做法（活摘器官）在中国已经停止。相反，有证据表明它还在继续。”

■ 法轮功学员 2006 年 6 月 15 日在欧洲委员会前做中共活摘器官的演示，揭露中共罪行。

对于涉嫌参与活摘的中国医生，世界医学界也作出了相应的制裁。国际肝病研究协会（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Study of the Liver）的官方期刊，《国际肝杂志》（Liver International）日前发表声明，撤销中国浙江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郑树森和严盛两人的论文，并终身禁止两人投稿。◇

纽约法轮功学员风雨中大游行 华人感动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二日，正月十六，近千名法轮功学员来到美国纽约第三大华人社区——布鲁克林八大道举行盛大游行。这天上午风雨交加带着冰粒，法轮功学员如约而至，浩浩荡荡的游行队伍绵延数条街口，庄严而壮观。

民众被游行队伍吸引驻足观看，并纷纷拿出手机摄影拍照。一位看游行的中年女士几乎要流泪了，告诉记者：“很感动啊、很感动。”有民众对着采访镜头竖起大拇指喊“法轮大法好”，有民众很钦佩地说“风雨无阻啊”、“法轮功真好”。◇（左图：法轮功学员的游行队伍在布鲁克林八大道上行进，场面壮观，震撼人心。）

台湾退休教师修炼法轮功 癌症痼疾神奇痊愈

家住台湾云林的英文老师郑金莲，十年前因莫名的长期咳嗽影响教学，看遍中西医，也找不出病因，医生诊断的原因说是过敏。因怕自己的病情影响学生，郑金莲只好提前四年退休了。

退休后，郑金莲过着悠闲的生活，然而，天有不测风云。在一次定期健康检查后，郑金莲被查出得了乳癌。

当时她乱了方寸，到处找偏方，大约过一个月后，再到医院复诊，肿瘤已经进入二期，接受医生建议做了第一次化疗。

郑金莲说，做化疗时她身体变得很弱，非常痛苦，日子过得生不如死。勉强做到第六次化疗时，医生说她白血球太低了，不能做化疗，再做下去生命会出现危险。就这样，她停止了做化疗。

这时郑金莲突然想起有位学生家长曾经向她介绍祛病健身有奇效的法轮功，并送给她两本书，一本是《转法轮》（法轮功的主要著作）、另一本是《法轮大法大圆满法》，郑金莲就在家看书，跟着书中的动作与说明炼起功来了。郑金莲发现自己的身体体能越来越好了，身体没那么不舒服了。到了定期检查追踪时间，她到医院检查，所有血液指标竟然都恢复正常了，医生告诉她以后定期检查就行了。

修炼法轮功不久之后，郑金莲有一次搭公车，因一个突然刹车，她在公车上摔倒了，右手脱臼骨折。医生检查之后，因她患有癌症不敢给她开刀，包好三角巾之后告诉她，只能让手自行痊愈，大约要半年。

台湾退休教师郑金莲

回家之后痛了十几天，刚好有一个朋友告诉郑金莲，在本地区要开法轮功九天学习班，邀请她去参加。于是郑金莲的先生连续 9 天开着车带她参加。

“第一天看完师父讲法录像之后，我的右手还一点都不能动。”郑金莲说：“等到第三天学第三套功法时，我试着把右手慢慢举起，能举多高就举多高，没想到慢慢地竟然可以伸直了，到第四天右手完全能动了，而且一点也不痛了，真的很神奇！医生判定 6 个月的恢复期，特别是那种难忍的疼痛，竟然在学炼法轮功三天之后完全消失，手竟然好了，真的令人不可思议！”

郑金莲还特别提到，除了癌症消失之外，连以前干扰到自己无法工作的咳嗽竟然不知不觉地也好了，到目前为止修炼法轮功四年多了，身体感到轻松自在，每天虽然只睡四个小时，却精力充沛，实在太神奇了！若不是亲身经历，真是很难相信。◇（文/李芳如）

医院院长感慨：真是奇迹！

【明慧网】今年已经七十五岁的孙永千，是个铁匠，修车补带，这么大的岁数还能干着年轻人的活，不但如此，他的身体状况是无病一身轻，身体健壮，整个人的气色是白里透红。可他以前是被医院两次诊断无法救治、下了病危通知的人。

那是二零一三年秋天的一天，孙永千突然感到身体不适，全身无力。女儿领他到普兰店医院（在大连市）检查，结果确诊为肝衰竭，住院治疗。第二天凌晨三点钟左右，孙永千陷入昏迷，被紧急转到大连第六人民医院，在监护室抢救了一天，傍晚医院下了病危通知，让家属准备后事。

当晚孙永千的妻子赶回家找人帮忙赶做寿衣，准备后事。第二天农历八月十四日中午，孙永千被从医院拉了回来，抬下车时在场的人都说这个人不能好啦，脸色蜡黄，白眼球都是黄色的，肚子鼓鼓的，已经没有了人样。

当他在炕上略有知觉时，有人问他：“现在只有法轮功能救你，你听不听法轮功师父的讲法？”他当时点头表示同意。把耳机放到他的耳朵里，让他听法轮功师父的讲法录音。当他听到一个多小时时，身体出现了变化，开始又吐又拉，吐了半盆黄胆水。

第二天也就是八月十五中秋节，孙永千的身体有了点力气，家人扶他起来靠墙边能坐起来了。

可是子女们还是怀疑说：只听讲法录音，不打针吃药能行吗？八月十六又把孙永千拉到大连六院，交押金住院，押金已经交上了，可是大夫却不收，并说：“你们家存万贯也买不回这条生命来啊。”于是医院第二次判了孙永千死刑。

这回别无选择了，孙永千于是就天天听法轮功师父的讲法录音，身体就在一天天地恢复。慢慢地，孙永千可以起来炼功了，身体一天比一天好起来。子女们还是心里不踏实，又把孙永千送到瓦房店医院住了几天。

大连六院的院长听说孙永千还活着，都不相信，亲自来到瓦房店医院察看。当他见到这个活生生的事实时，感慨地说：“真是奇迹！”◇

2015～2016年辽宁盘锦法轮功学员被判刑

（明慧网通讯员综合报道）根据明慧网二零一五年一月份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报道统计，这两年期间辽宁省盘锦地区遭绑架的法轮功学员有114人，其中16位法轮功学员被冤判，16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庭审，9人被劫持入狱，冤判总刑期高达50年 。

被非法判刑案例

◎冯秀梅，女，五十四岁，退休人员，大洼县田庄台镇人，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晚，当地派出所副所长李柄柱、姜涛和大洼国保大队付振国、当地居委会等十多个人到冯秀梅家，没有出示任何证件，对冯秀梅说去派出所了解点情况，并强行夺走冯秀梅的手包，拿钥匙再次回到冯秀梅家中抄家，非法抢走个人财产：电脑、电话、打印机、切纸刀、一箱A4纸、近一万元的现金、存折、工资卡、身份证、MP3、她本人的手包等。

当天晚上冯秀梅被非法送到盘锦市拘留所拘留，非法关押十天后送到盘锦市看守所。在看守所里，冯秀梅遭非法提审恐吓，经常犯心脏病和高血压，身体状况很不好，吐血，手颤抖，身体消瘦。在盘锦市大洼县法院三次非法庭审，家属和律师被跟踪，法院刁难辩护律师，不允许其中一位辩护人阅卷、会见。两位辩护人为冯秀梅做了无罪辩护，推翻了所有公诉人口中的所谓“证据”。辩护人要求证人和见证人出庭，这样就会真相大白，在没有证人出庭的情况下，法院依然强行审理。

被非法判三年半，冯秀梅上诉，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上午冯秀梅案在盘锦市中级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法官赶走辩护人，仅用三十分钟左右就将这场庭审草草收场，法官温阳称择日宣判。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三日，冯秀梅从盘锦市看守所（盘锦市第三看守所），被转押到沈阳大北辽宁女子监狱三监区继续迫害。至今冯秀梅的家人都没有收到判决书。

◎李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日，李艳和李桂玲（现已回家）在盘山县高升镇市场发放法轮功真相台历时，被不明真相坏人恶意举报，被盘锦市公安局高升分局警察绑架到第三看守所，并被非法抄家。

盘山县法院在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对李艳非法开庭，李艳家属请的两位辩护律师在法庭上为李艳做了有理有据的无罪辩护，李艳本人也为自己做了当庭辩护，但数次被审判长打断。经过长达四小时的非法庭审后休庭，家属和律师被告知，等合议庭合议结果。期间李艳家属到法院找审判长等相关人员沟通要人，但遭到冷淡排斥。

盘山县法院在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给李艳非法下达了判决书，判刑三年。李艳上诉。四月二十八日上午九点，盘锦市兴隆台区中级法院对李艳非法开庭，审判长李春，检察官贾冬雷，大概半小时，聘请律师冯建强被无理赶出法庭，后又被警察路上追赶绑架回来非法扣押。

◎易铁铮、赵艳荣、孙丽娜，盘锦市兴隆台区法院在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和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易铁铮、赵艳荣、孙丽娜，律师进行无罪辩护，指出法院不履行正常的法律程序，严重侵犯当事人的公民权。赵艳荣、孙丽娜分别于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被非法判刑二年，目前已回家。易铁铮被非法判刑三年，上诉到盘锦中级法院，二审于2016年5月13日开庭。

◎韩崇辉、王秀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早七点，韩崇辉还没起床，就被盘锦市国保大队李树成、刘一麟绑架，送到盘锦市看守所，并被非法抄家。当天即被所谓“批捕”，国保警察说已跟踪韩崇辉一年了。检察院在找不到任何证据的情况下，把互不认识的王秀英（女）编造在一起，说是同案。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盘锦市双台子区法院非法对韩崇辉、王秀英开庭，四位律师据理力争为他们做了有理有据的无罪辩护。漏洞百出的假证据当场被律师们揭穿，主审法官、公诉人都无言以对。被非法判刑三年半，韩崇辉，王秀英不服双台子区法院判决，上诉到盘锦市中级法院，盘锦市中级法院于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午后二点开庭，有两名律师分别为韩崇辉、王秀英做了无罪辩护。在明知法轮功学员被冤枉的情况下，主审法官吴苏仍然昧着良心听从政法委、610的指使，在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对韩崇辉非法判刑三年半，王秀英非法判刑三年。同年八月十九日王秀英被辽西新入监监狱劫持到沈阳市第一监狱迫害。

王秀英在被非法关押一年零七个月后，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从盘锦第三看守所劫持到沈阳大北监狱迫害。

◎王雪飞，男，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上午被盘锦市国保支队、公安局刑警支队、派出所警察并派消防车破窗而入绑架、抢走大量私人物品和五千元现金。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一日，盘锦市双台子区法院非法庭审王雪飞，两位律师为他做无罪辩护。律师逐条驳回检方的指控。当场指出公诉人和国保许多违法行为。律师质问公诉人：“检察院当初因证据不足，两次返回王雪飞的案卷到国保补充侦查，可在每一次都没有新证据补充上的情况下，你还建议法院重判他，咱们都身为法律界人士，你竟干出这么荒唐的事来？！”公诉人无言以对。

在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对王雪飞非法判刑三年，送辽宁省辽西新入监监狱迫害，后被辽西新入监监狱送到沈阳监狱。家属几经周折，各地寻找，最后在辽宁省沈阳市监狱管理局才打听到消息王雪飞已被劫持到沈阳市东陵监狱。

◎胡之珥，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被非法判刑四年，被关押在盘锦第三看守所迫害。

◎于秀清，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被非法判刑四年，劫持进沈阳监狱。

◎柏素敏二零一五年年被非法判刑三年半，已被劫持进沈阳监狱。

【明慧网】西汉的王温舒，年轻时即游手好闲、不务正业，并且性格暴虐，曾干盗墓等坏事。开始，地方上让他试做县里的亭长，但试了好几次，他都干不好本职工作，屡次被免职。此后，他又在县衙门里充当小吏，因擅长阿谀逢迎逐渐升为廷尉史。

王温舒到任后，酷暴少文，杀伤甚多，国家法律常被置于不顾，对一些大案、疑案更是昏昏不辨。朝廷将其廷尉一职免去，让他担任中尉。他重用一些奸猾官吏同他一起共事，这些人善于深文周纳，他们要想惩治谁，就千方百计地给谁罗织罪名，而一旦落入他们手中，无不惨遭严刑拷打，很多人被逼迫致死，极少能够生还。王温舒玩弄法令条文，玩弄文笔设计陷害无辜；每次审案时，往往株连，有时甚至株连数百上千家。

他唯权是图，人称其有两副面孔，在无权无势者面前，他如狼似虎，酷虐非常，那些被毫不留情杀死的人都是无权无势或不居权要之位的人，多是平民百姓。而在有权有势者面前，他又换了一副面孔，阿谀献谄。他之所以能从一个小吏爬到九卿之一的高位，与他巴结权贵是分不开的。在权势者面前，尽管他以察奸惩恶为职，但那些权势者即使违法乱纪的事堆积如山，他也不去管，并千方百计地加以回护。正因为如此，很多权势者通过各种渠道，编造舆论谎称其业绩为其宣扬名声。

王温舒自认为官运亨通，在他担任中尉的几年里，他的爪牙都因其包庇豪强权门的机会收受财物而暴富，他本人就更不用说了。他死后，史载其“家累千金”。他通过各种手段徇私舞弊，罪犯花钱买命、向其行贿脱祸者屡见不鲜；对于籍没入官的财产，他也想方设法从中染指。恶事终有败露之时，后来，有人告发他企图谋反，而他枉法卖狱、陷害无辜、贪污受贿也相继被揭露。王温舒知道按当朝法律其罪当诛，自觉末日来临，乃畏罪自杀身死，他的两个弟弟和他们的岳丈家也因犯法被诛，其党羽亦纷纷问罪获刑。

王温舒一味钻营，凭借手中之权来谋取一己之私利，不惜泯灭天良，杀害无辜，徇私枉法，却不知权势只是一时的，造业者不可能永远逍遥法外，即使用尽心机、使尽手段也是枉然。作恶之人必定逃脱不了因果报应的结局，害人终害己，最终毁了自己而走上不归路，而其死后的冥报更是可畏。

古语云：“从来天运总循环，报应昭彰善恶间”，万事有因果，人在做，天在看。传统文化重视道德教化，教人向善，遵从天理。而中共邪党却破坏传统文化和道德，不让人相信善恶有报，强制给人灌输无神论、与天地人斗、人人为敌的斗争邪说，目的是要把人带进罪恶的深渊；尤其是迫害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修炼者，使社会道德沦丧，必为天理所不容，中共必自食其恶果，人作恶都要偿还。◇

身边故事

反革命原来是这回事啊！

【明慧网】前几天坐车，我遇到一位有趣的大姐。只见她靠着栏杆，拿着化妆品往脸上东一下、西一下地抹着。站在她对面，我不忍看那黑一块、白一块的模样，就告诉她哪儿没抹匀。她憨厚地笑着说：“我赶着去应聘，没来得及化妆。”我说：“化化妆是对的，是尊重对方。”

大姐是去应聘保姆工作。我问她一般能干多长时间？她一一告诉了我。

我问：“你在那么多家工作过，听说过‘三退’保平安的事吗？”她说没有。问她上学时入过团、队没？她说入过，只没入过党。我说：“入团时你签字、摁手印没？”她说：“签了、摁了。”我说：“那就是卖身契。近百年来，共产党对中国人民犯下了那么多罪恶，现在正在偿还对人民欠下的这一笔笔血债。谁去还债呀？就是党员、团员、少先队员，因为他们都是共产党的人。怎么还？表现形式就是各种灾难。‘三退’就是退出党、团、队组织。这样索命的灾难来了就跟咱无关了。”

听我这么解释，她说：“那你也帮我退了吧。”

她问我：“有人说法轮功反党，是反革命。”我说：“法轮功不反对任何党派，因为法轮功不参与政治。法轮功反对的是中共杀人。你知道共产党嘴里的‘革命’是啥？不就是要人的命嘛。以前的历次运动不都叫‘革命’吗？革掉了那么多人的命。法轮功反对共产党杀人，共产党就说法轮功是‘反革命’。”

“哦，”大姐点着头说：“原来‘反革命’是这么回事呀！我退出团、队，也反对革别人的命，这下我也算‘反革命’了吧？”

“是，谁退出中共组织谁就是聪明人，做好人就能躲过灾难。”

我和大姐都笑了。◇